

公告编号：2016-003

证券代码：834686

证券简称：华夏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5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唐茂伟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听取公司总经理2015年度工作情况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2015年度报告》、《2015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议案内容：2015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认定，2015 年度实现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,211,553.99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76,307.45 元，上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1,439,643.20 元，截止 2015 年底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,150,726.54 元。

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，2015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；反对票数 0 票；弃权票数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年财务决算报告〉及〈2016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北京华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6年【4】月【15】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16日